**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审查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示表**

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审查以下建设项目环评文件，现公告有关环评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期为2025年1月17日—2025年1月23日。环评文件查询方式http://www.cqfd.gov.cn/bm/sthjj/。反馈意见受理方式为电子邮箱：fdhbjjgk@163.com，传真：023-70708728，通讯地址：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321号，邮编：408200。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可自公示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建设单位 |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| 项目概况 |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| 相关部门意见 | 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|
| 1 | 丰都县玻璃纤维及高性能复合材料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（一期） | 重庆市丰都县名山街道6组125号 | 重庆维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| 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| 本次一期项目共建设两条15万吨/年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，年产玻璃纤维30万吨；建设一条800t/d双膛石灰窑，年产生石灰27.2万吨，石灰部分用作玻璃纤维生产原料，其余作为产品外售。总投资：307496万元，环保投资：8000万元 | 一、废气①原料加工粉尘：颚式破碎粉尘、圆锥破碎粉尘、磨粉粉尘、拆袋粉尘、称量混合粉尘、投料粉尘，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，分别经布袋器处理后由高15m排气筒排放，共11根排气筒。②玻璃熔窑烟气：熔化部及通路燃烧烟气采取纯氧燃烧，烟气经SNCR脱硝+复合陶瓷滤筒除尘SCR脱硝+石灰石-石膏湿法脱硫除氟处理达标后，经高35m排气筒排放，共2根排气筒③燃气热风炉烟气：采取低氮燃烧，热风炉废气经收集后由2根高15m排气筒排放④废丝烘干粉尘：采取低氮燃烧，废气由1根高15m排气筒排放。⑤浸润剂烘干有机废气：设置废气收集系统，采用干式过滤器+两级活性炭吸附浓缩+催化燃烧处理后，经高15m排气筒排放，共2根排气筒⑥石灰窑烟气：采取低氮燃烧，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高30m排气筒排放⑦石灰原料系统粉尘、石灰产品系统粉尘、石灰磨粉粉尘：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，原料系统粉尘、产品系统粉尘分别设置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高15m排气筒排放，共4根排气筒。玻璃纤维原料堆场、石灰石堆场设置为封闭式钢结构，堆场整体设置高压喷雾降尘装置。入厂散装物料运输车辆采取车厢遮盖措施，厂区设置车辆清洗、清扫装置；厂区运输道路全硬化、及时清扫、无积灰扬尘、定期洒水抑尘；各收尘器、管道等设备运行完好，无粉尘外溢。采取措施后，本项目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。二、废水采用雨污分流；玻纤生活区食堂废水经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；玻纤生产区检验废水经中和后与生产废水收集后经调节池均质、均量处理；石灰厂区检验废水经中和后与生活污水、设施设备冷却排水经生化池处理，上述废水处理达协议纳管浓度要求后，排入镇江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A标准后排入郎溪河。三、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，主要生产设备减震基座，风机加装消音器。合理布局，高噪声机械设备应尽量远离门窗。厂界四周均设置绿化带降噪。采取措施后，厂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3类标准要求。四、固废建设1间危险废物贮存库，采取防风、防晒、防雨、防漏、防渗、防腐等措施，设置标识标牌，危废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，设置一般固废贮存库，采取做好“防渗漏、防雨淋、防扬尘”，设置标识标牌，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，外售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。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分清运处置。固体废物采取措施后，固体废物去向明确、合理、安全，固体废物可以得到有效处置。五、地下水和土壤保护按照“源头控制、分区防控”采取措施后对地下水、土壤影响可接受。 | 县发展改革委备案 | 无 |